

盐城工学院文件

盐工发〔2019〕14号

关于制订 2019 版本本科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为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打造具有盐城工学院特色的本科人才培养体系，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关于加快建设发展新工科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2.0 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近年来教育教学改革取得的经验，决定启动新一轮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现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

人；面向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按照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办学定位，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能力；坚持“重理论基础、重创新精神、强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的培养理念，遵循教育教学基本规律，培养具有家国情怀、人文素养、工程意识、创新精神和专业才干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促进全面发展

全面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将思想政治教育贯彻教育教学全过程。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能力素质要求，科学合理设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形成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

强化通识教育，完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保证素质拓展课程和能力拓展课程的选修学分，着力培养学生的人文情怀、道德素养、科学素养、责任意识、审美情趣、生存智慧和国际化视野。

（二）面向社会需求，明确目标定位

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要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指导性专业规范要求，工科专业要符合国家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通用标准与中国工程教育认证标准和行业补充标准，其他专业可以参考。

把握专业的服务面向与职业岗位（群），统筹考虑行业企业的新要求和专业发展的新趋势，围绕学校培养目标总体定位，结合学科专业优势和特色，明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三）注重学科交叉，优化课程体系

加强课程整合，优化课程体系，根据专业知识与能力之间的内在逻辑关系、教与学的基本规律合理安排课程结构，做到通盘设计通识教育，精心打造核心课程，淘汰“水课”，增加课程深度，提升学业难度，力求总学分更加科学合理。

加强文理交叉、理工渗透、艺工结合，注重理论教育与实践教育的融通、科学教育与人文教育的融合、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的贯通、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协调发展，培养学生的核心素养，为学生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体现学生中心，尊重自主选择

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创新课程组织和资源配置形式，进一步完善落实辅修制和学生自主选课制度，在学分结构和课程设置上力求为学生自主选择专业和课程提供可能。

增加选修课数量、增强课程弹性，逐步增加学生在课程、教师、学业进程、学习方式和内容等方面的选择自主性，把专业发展的目标规格与个性发展的丰富多彩有机结合起来。

（五）强化工程实践，推进双创教育

加强理论与实践的有机融合，突出综合能力的训练。要进一步完善实践性课程，统筹考虑各实践环节，构建基本能力训练、专业综合训练、岗位实践训练逐步递进的实践教学体系。

进一步完善“双创”（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特别是专业课程要融入“双创”教育内容，促进专业能力与创新创业能力的协调发展，把“双创”教育贯穿于本科人才培养全过程。

（六）深化产教融合，凸显专业特色

注重通过产教融合建设新兴专业，开发学科和专业交叉课程，要设置学科交叉、创新实践、科研训练等方面的课程或环节，重点是开设基于真实应用情境的项目、案例、问题等实践导向的课程以及设计性、综合性和研究性实验实训项目。

继续实施“卓越计划”，加快推进优培学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一院一特色”和学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新增学生类别的专业，包括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试点项目相关专业，要结合专业特点和项目要求制定相应的培养方案。

三、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是依据教育目的和学校性质、任务而提出的人才培养具体要求，包括对毕业生在毕业后5年左右能够达到的核心素养和职业与专业成就的总体描述。培养目标的表述主要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工程教育认证标准》等国家政策、行业标准。

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把握专业的服务面向与职业岗位（群），统筹考虑行业企业的新要求和专业发展的新趋势，结合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学院特色，确定专业（类）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目标。培养目标应易于教师、学生、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理解和认同。

（二）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是对学生毕业时应该掌握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等的具体描述，用来支撑培养目标的实现，同时对教学活动发挥成果导向作用。各专业根据培养目标，参照专业认证等人才培养标准，自行设计明确

具体的毕业要求；认证专业应设置到二级指标，将毕业要求表达成具有专业特点、导向功能的可衡量的指标点，引导有逻辑性的课程设置、有针对性的教学、有目的性的学习。

以“学习能力”为例，毕业要求如下：

一级指标：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可以细化为以下二级指标：具有自我学习管理能力；对学习团体有贡献；运用多种方法学习；学习内容广泛；有学习热情，愿意在任何情境下学习；对新思想、新技术持开放态度，愿意花时间和精力学习新技能；认识到为了适应变革而学习的必要性。

（三）课程设置

1. 毕业要求与课程关联矩阵

课程设置要与办学定位、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保持内在逻辑一致，能够支撑学生毕业时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等方面的具体要求。

课程设置主要依据三个原则：一是反向设计原则，根据毕业要求确定培养内容和方式，再进行课程配置，形成课程体系；二是一体化原则，解决专业涉及的复杂应用能力培养要一脉相承，无缝衔接；三是正向支撑原则，制定毕业要求与课程的关联矩阵，明确各门课程支撑毕业要求的具体项目和关联程度。

2. 学习成果与课程教学大纲

课程教学大纲是课程教学支撑毕业要求的第一步，设计课程教学大纲要关注三个关键点：第一，考虑课程自身特点，将课程支撑的毕业要求各项指标转换为明确具体的课程学习成果；第二，对应课程学

习成果选择合适的教学内容，根据教学内容和学生特点确定教学方式和学时分配；第三，以课程学习成果为导向制定课程考核方案，将课程学习成果、考核内容和考核形式关联表达，使课程考核方案表达的对应关系能够证明学生通过课程考核且成绩合格，即达到课程学习成果，满足相应的毕业要求。

四、工作进程要求

1. 2019年4月，学校下发制订2019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及相关材料。

2. 2019年1月-4月，各二级学院总结以往人才培养的经验与不足，学习讨论人才培养与教育教学改革的相关文件，依托行业企业专家、校友，进行充分论证，深入研究国内外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修订的重点方向，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形成学院层面上的修改思路与意见。各二级学院组织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在征求专家意见的基础上进行完善，同时对各专业培养方案进行审议和论证，完成人才培养方案第一稿。其他教学单位开设的课程，应提前做好沟通协调工作。5月10日前，提交人才培养方案第一稿。为保证第一学期排课正常进行，第一学期的课程须在第一稿中确定，后续修改中不得变动。

3. 5月11-6月10日，各二级学院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并完成相关材料，包括专业毕业要求与课程对应矩阵、论证报告、培养方案修订说明。论证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论证的工作过程、参加人员、研讨和论证的内容及意见。各二级学院聘请不少于3位校外专家，尤其是企业专家对培养方案进行论证，所有培养方案需提交至少3名校外专家认可的论证报告。

4.6月11日-6月18日，教务处组织专家组对各二级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答辩，并提出修改意见。

5.6月19日-6月30日，各二级学院根据学校专家组意见，进一步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提交培养方案终稿至教务处，同时提交相关材料。教务处审核，经校教学指导委员会通过后颁布实施。

6.7月-10月，各二级学院按照新版培养方案，组织进行课程教学大纲、课程简介的修订汇编工作，课程内容、学时分配应更为科学、合理、规范。各二级学院对培养方案所有课程的教学大纲进行严格把关和论证，保证培养方案的执行效力。

- 附件：
- 1.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模块
 - 2.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整体框架
 - 3.2019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通识课程安排表等
 - 4.2019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 5.盐城工学院专业设置一览表（2019年）

盐城工学院

2019年4月15日

附件 1: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模块

实施专业大类培养的学院，按专业类制定培养方案；实施“卓越计划”项目的学院单独制定相关卓越人才培养方案，鼓励学院根据自身特点开设特色实验班，单独制定培养方案，相近专业要求在大一年级甚至在大二上学期课程设置保持一致。

（一）模块设置

培养方案总体设置通识课程模块、专业课程模块、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和集中实践模块，注意相互间的均衡。

在控制总学分的前提下，加强课程整合，确保与专业能力密切相关的主要课程的课时与内容，防止内容简单重复和碎片化，提高课程效率。通识课程的比例控制在总学分的 35~40%，理工艺术类本科专业实践教学比重不少于 30%，经管人文类本科专业不少于总学分的 20%。需要认证（评估）的专业，需同时满足中国工程教育认证和专业评估的要求。合理设置满足学生个性需求的专业选修课程（模块），增加选修课程容量和比例，一般选修课程比例控制在 15%~20%左右。

课程设置中应充分考虑近几年教学改革成果，聚焦学科专业的核心知识开设课程，提升课程的设置效果。根据专业特点和近几年学生毕业去向，结合创新创业教育，在专业课中开设应用指导型课程和探究创新型课程。

建立符合专业培养目标的实践教学体系，明确具体的实施方案，

尽可能地为学生开设实践项目，增加课程实验和独立开设实验中综合性、设计性、研究性等创新性实验项目的比例并落实在实验教学大纲中。

（二）教学安排

人才培养方案制订过程中，要注意课程安排的时序、理论与实践的衔接、课时分布的合理，理论课一般在 16 周内完成。每学期安排不少于 3 门考试课程。

（三）各模块学分要求

1. 通识课程模块

（1）通识必修课程

思想政治类课程要进一步深化教学内容、方法与手段改革，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增强课程的实践性和实效性。鼓励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学模式。

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要按照不同的专业培养目标配置多元化的课程方案。

“大学英语”课程深化“分级分流”教学模式改革，普通本科前四学期按照“3+4+2+2”实施，分别为大学英语 1、大学英语 2、英语进阶 1 和英语进阶 2；单招、3+4、艺术类专业按照“4+4+2+2”实施。

“信息化、智能化”课程模块：“计算机程序设计及应用”分模块课程，为“语言程序设计（VB、C 等）”（2.5 学分）、“计算机实用技术”（2.5 学分），供各专业进行选择；开设“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0.5 学分）以及各专业根据自身特点要求嵌入相关信息化、智能化课程。

“创新创业课程”模块：分“创新思维教育”，计 0.5 学分，为线上

学习课程（第一、二学期开设）；“创业教育”，计 0.5 学分，为线下学习课程（第二学年开设），由教务处、学生处、经济管理学院负责设计方案，经管学院负责组织开课，各学院参与；设置分散实践环节“创新活动训练”，计 1 学分，学生以参加学科竞赛、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等方式取得学分，由各二级学院负责整体教学实施。各专业应将创新创业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职业生涯规划”纳入新生大学第一课内容，不单独计算学分；“就业指导”内容纳入“创业教育”课程。

设置“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1 学分）课程，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实施课程教学。由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负责设计方案并组织开课。

“体育”（4 学分）：教学模式总体以“体育教学”为主体、学生俱乐部活动、阳光晨跑、运动竞赛、在线开放课程学习为辅，相互融合和补充。把体育教学由两年制选项课教学改为四年制教学，抓基本素质的教学和训练。

表 1 体育课程学分学时分配细表

年级	上学期	类型	下学期	类型	学分
一	28	基础课教学	28	选项课教学	1.5
二	28	选项课教学	28	提高课教学	1.5
三	16	身体素质课			0.5
四	16	身体素质课			0.5
合计	144 学时				4 学分

（2）通识选修课程

公共平台校级选修模块设置人文科学类、自然科学与新技术类、管理与策划类、艺术与美育类选修课程。模块最低选修学分不低于 4

学分，具体要求见表 2。

表2 公共平台校级选修模块构成表

专业大类	各类校级选修课程最低选修学分要求			
	人文科学	自然科学与新技术	管理与策划	艺术与美育
理工类	1 学分		1 学分	1 学分
经管类	1 学分	1 学分		1 学分
艺术类	1 学分	1 学分	1 学分	
文学类		1 学分	1 学分	1 学分

2. 专业课程模块

共分为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选修课程三部分内容。

专业基础课程要实行相同学科同一个基础课程平台，分布不同学院的相同学科的专业基础课程平台一致，课程学分与学时构成相同，要根据专业大类的共性培养要求，形成整合度好、覆盖面广、适用性强的专业大类课程群。

国家、省一流专业需加大专业课程模块中双语课程和全英文课程开设力度，鼓励选用最新版的优秀外文原版教材，吸收国外同类课程的先进内容。

专业选修课要设置注重反映学科发展前沿、行业最新技术，注重面向行业科技创新与企业创新发展，优化课程教学内容，鼓励教师结合自身科研项目开发相关校本课程。

3.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包含素质拓展模块和能力拓展模块。其中，素质拓展模块 6 学分，可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实施教学，主要设置与工程教育认证体系吻合的相关课程，其中，沟通与写作类课程

不少于 2 学分（理工类以线下为主，人文、经管类以线下线上混合为主），将通用表达能力和专业写作表达训练紧密结合实施教学。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类课程不少于 1 学分，其它跨学科跨专业课程可选 3 学分。同时，设置 2 学分的能力拓展模块。

4. 集中实践模块

按照“能力为本，知行合一”的要求，根据细化的专业能力培养目标与要求，设定合理的集中实践环节，注重课内与课外相结合、校内与校外相结合、统一训练和自主训练相结合。利用学生课外时间，安排基于问题、基于项目、基于案例等的实验实习实训。毕业实习安排 4-6 周，毕业设计（论文）安排 10-12 周，合计 12-16 学分。毕业设计（论文）可延长至一年完成，从大四开始与课程同步安排。

附件 2: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整体框架

(一) 培养方案的基本内容

1. 培养目标
2. 毕业生应具有的知识能力素质
3. 学制与学位
4. 主干学科
5. 主要课程
6. 主要实践环节
7. 课程体系的设置及分配
8. 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计划表
9. 教学大纲
10. 课程简介
11. 专业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的支撑关系表
12. 课程教学体系及教学环节设置拓扑图
13. 毕业要求与课程关联矩阵
14. 专业培养方案制订说明

(二) 具体内容及要求

1. 专业名称、代码、学科门类
以教育部最新公布的专业目录为准。
2. 培养目标
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依据教育部各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的

专业规范，结合行业、区域发展需求和专业特色，提出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服务面向，明确 5 年后的规格要求。

3. 毕业要求

根据专业培养目标，明确学生通过本科阶段的培养和训练后在思想品德、社会责任感、自然知识和文化素养、专业基础理论、专业知识、专业能力等方面所应达到的知识、能力与素质。需要对照专业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加以确定。

4. 学制与学位

基本学制为 4 年，建筑学专业基本学制为 5 年，允许学生跨年级选课、分阶段完成学业，但具有学籍时间最长不超过 8 年。注明本专业所授学位类型。

5. 学期、学分及学时

(1) 学期编排

每学年设置两个学期，每学期不超过 20 周，理论课 16 周，其它安排考试或集中实习。

(2) 学分学时

理论教学课程 16 学时计 1 学分，课程内实验为 16 学时 1 学分，体育课 36 学时计 1 学分，独立设置的实验课 32 学时计 1 学分，科学计算实验学时，验证性实验每个 2~3 学时，设计性、综合性实验每个 4~5 学时；学分计算精确到 0.5；集中实践教学环节 1 周计 1 学分。

(3) 总学分

四年制本科专业原则上不超过 165 学分，五年制本科专业的不超过 210 学分。

6. 教学大纲和课程简介

各二级学院应按照专业人才培养要求，明确知识点、教学内容与能力目标之间的关系，制订各环节教学大纲和课程简介。

附件 3:

2019 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通识课程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建议开课学期	备注
思政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48	第一学期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2	第二学期	
	形势与政策	2	32	第一—第八学期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	48	第三学期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64	第四学期	
	思想政治理论课暑期社会实践	2	2 周	第四学期	
外语	大学英语 1 大学英语 2 英语进阶 1 英语进阶 2	11	176	第一—第四学期	3+4+2+2
	大学英语	12	192	第一—第四学期	4+4+2+2 适用艺术类、单独招生、3+4 等本科专业。
体育	体育	4	144	第一—第七学期	
军事	军事理论 (含安全教育内容)	1	16	第一学期	
	军事技能训练	2	2 周	第一学期	
数学	高等数学 A	11	96+80	第一、二学期	
	高等数学 B	10	80+80	第一、二学期	
	高等数学 C	8	64+64	第一、二学期	
	应用数学 D	6	48+48	第一、二学期	文科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3	48	第四学期	
	概率论	2	32	第四学期	
	线性代数 A	2.5	40	第三学期	
	线性代数 B	2	32	第三学期	
复变函数	2	32	第三学期		
物理	大学物理 A	3+3	96	第二、三学期	
	大学物理 B	2.5+ 2.5	80	第二、三学期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建议开课学期	备注
物理	大学物理 C	4	64	第二学期	适用信息学院等相关专业
		4	64	第三学期	适用土木学院、化工学院、环境学院、海生学院等相关专业
	物理实验	1	32	第二或第三学期	课程具体开课时间由数理学院提出建议方案。
信息化、智能化课程模块	语言程序设计（C、VB 等）	2.5	32+S16	第一或第二学期	除此以外各专业根据自身特点开设其它信息化、智能化课程
	计算机实用技术	2.5	32+S16	第一或第二学期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	0.5	8	第一或第二学期	
心理健康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	8+8	第一或第二学期	线上 8 学时、线下 8 学时相结合
创新创业教育	创新思维教育	0.5	8	第三或第四学期	线上学习课程
	创业教育	0.5	8	第六或第七学期	
	创新活动训练	1	1 周	可设置在第三-七学期	

附件 4:

××××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

（注：在括号内填入专业方向或专转本、单招、3+2、3+4、五年一贯制专转本、中外合作班等办学形式。）

专业代码:

学科门类:

一、培养目标

二、毕业生应具有的知识、能力、素质

三、学制与学位

标准学制:

修业年限:

授予学位:

四、主干学科

五、主要课程

六、主要实践环节

七、课程体系的设置及分配

课程模块		学分		占总学分的比例 (%)		学时			占总学时的比例 (%)
		理论	实验与实践	理论	实验与实践	讲授	实验与实践	小计	
通识模块	通识必修课程								
	通识选修课程								
专业模块	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集中实践模块									
小计									
最低毕业学分:									

八、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计划表（一）

课程 模块	课程 编号	课程名称	学 分	课内学时				建议开课学期和学分分配								考 核 类 型		
				讲 授	实 验	上 机	实 践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1	2	1	2	1	2	1	2			
通 识 课 程 模 块	00000094	军事理论	1	16				1										
	11000024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48				3										
	11000020	中国近代史纲要	2	32					2									
	11000021	形势与政策	2	32							2							
	1100001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	48						3								
	11000025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64							4							
	10020056	大学英语	11	176					3	4	2	2						+
	14000001	体育	4	144							4							
	13020135	高等数学 A																+
	13020111	线性代数																+
	13020112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
		大学物理 B																+
		物理实验																
		语言程序设计 (C 语言)	2.5	32			16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	8				8										
		创新思维教育	0.5					8										
		创业教育	0.5	8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	0.5					8										
		应修学分																
	选 修 课 程		人文科学类	1														
		自然科学与新技术类	1															
		管理与策划类	1															
		艺术与美育类	1															
		应修学分	4															

八、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计划表（二）

课程 模块	课程 编号	课程名称	学 分	课内学时				建议开课学期和学分分配								考 核 类 型			
				讲 授	实 验	上 机	实 践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1	2	1	2	1	2	1	2				
专业 模块	专业 基础 课程	***** (双语课程)																	
		***** (英文授课)																	
		应修学分																	
	专业 核 心 课 程																		
		应修学分																	
	专业 选 修 课																		
应修学分																			

八、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计划表（三）

课程 模块	课程 编号	课程（项目）名称	学 分	课内学时				建议开课学期和学分分配								考 核 类 型	
				讲 授	实 验	上 机	实 践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1	2	1	2	1	2	1	2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 (沟通与写作类1)															
		***** (沟通与写作类2)															
		*****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类1)															
		*****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类2)															
		***** (跨学科跨专业课程1)															
		***** (跨学科跨专业课程2)															
		***** (跨学科跨专业课程3)															
		应修学分		6	素质拓展模块中，沟通与写作类课程限选2学分，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类课程限选1学分，其他跨学科跨专业最多可选3学分。												
		能力拓展模块应修学分		2													

八、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计划表（四）

课程 模块	课程 编号	课程名称	学 分	周 数	建议开课学期和学分分配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1	2	1	2	1	2	1	2		
集中 实践 模块		军事技能训练												
		思想政治理论课暑期社会实践	2	2										
		创新活动训练	1	1										
		应修学分												

制定：（专业系主任）

校对：（教务科长）

批准：（学院院长）

附件 5:

盐城工学院专业设置一览表 (2019 年)

序号	院 别	专业代码及名称	学科门类	学制(年)
1	机械工程学院 优集学院	080201 机械工程	工学	4
2		08020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工学	4
3		080203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工学	4
4		080204 机械电子工程	工学	4
5		080206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工学	4
6		120701 工业工程	工学	4
7	化学化工学院	070302 应用化学	工学	4
8		081301 化学工程与工艺	工学	4
9		081302 制药工程	工学	4
10	经济管理学院	020302 金融工程	经济学	4
11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4
12		120202 市场营销	管理学	4
13		120801 电子商务	管理学	4
14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管理学	4
15		120201K 工商管理	管理学	4
16		120203K 会计学	管理学	4
17		120204 财务管理	管理学	4
18		120601 物流管理	管理学	4
19	电气工程学院	080503T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工学	4
20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学	4
21		080801 自动化	工学	4
22		08100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工学	4
23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050101 汉语言文学	文学	4
24		120901K 旅游管理	管理学	4
25		120902 酒店管理	管理学	4
26	设计艺术学院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	4
27		130503 环境设计	艺术学	4
28		130504 产品设计	艺术学	4
29		130505 服装与服饰设计	艺术学	4
30		080205 工业设计	工学	4
3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080401 材料科学与工程	工学	4
32		080402 材料物理	理学	4
33		080405 金属材料工程	工学	4

序号	院 别	专业代码及名称	学科门类	学制(年)
34	材料科学与工程 学院	080407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工学	4
35		080408 复合材料与工程	工学	4
36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工学	4
37		081802 交通工程	工学	4
38	土木工程学院	081001 土木工程	工学	4
39		081002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工学	4
40		081003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工学	4
41		081005T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工学	4
42		082801 建筑学	工学	5
43		120103 工程管理	管理学	4
44	纺织服装学院	081601 纺织工程	工学	4
45		081602 服装设计与工程	工学	4
46		081701 轻化工程	工学	4
47	信息工程学院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工学	4
48		080702 电子科学与技术	工学	4
49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4
50		080902 软件工程	工学	4
51		080903 网络工程	工学	4
52		080905 物联网工程	工学	4
53	汽车工程学院	080207 车辆工程	工学	4
54		080208 汽车服务工程	工学	4
55		080501 能源与动力工程	工学	4
56	环境科学与工程 学院	082502 环境工程	工学	4
57		082503 环境科学	理学	4
58		082505T 环保设备工程	工学	4
59	外国语学院	050201 英语	文学	4
60		050207 日语	文学	4
61	海洋与生物工程 学院	070701 海洋科学	理学	4
62		070702 海洋技术	理学	4
63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工学	4
64		083001 生物工程	工学	4
65		090101 农学	农学	4

注：专业代码和专业名称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版）。